

嘉权通讯



嘉权知识产权 搜索



欲知更多知识产权资讯，请登录
www.jiaquanip.cn
4000-268-228
service@jiaquanip.cn

专利 · 商标 · 版权 · 高企 · 法务 · 涉外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Day 4.26 世界知识产权日

知识产权与青年：锐意创新，建设未来 IP and Youth: Innovating for a Better Future



**嘉权代理的十件专利入围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预获奖名单
不蹭热点，商标注册需有底线**

嘉权代理的十件专利入围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预获奖名单

近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公示了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预获奖评审结果。嘉权代理的10件专利入围本届中国专利奖预获奖项目。

据知名公众号“专利质量”发布的检索分析显示，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预获奖的专利中由代理所代理的专利数量共计884件，上榜代理机构共计445家，其中嘉权代理10件，排名第七。

以下为嘉权代理的入围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预获奖项目名单：

标题	申请人	申请号	奖项
一种输送定位系统及方法	广州明珠汽车装备有限公司；明珠汽车装备(上海)有限公司	CN201710257444.7	专利优秀奖
一种双色针式打印机及其使用方法	江门市得实计算机外部设备有限公司	CN201610844609.6	专利优秀奖
一种在电芯级片上的激光切割方法和装置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CN201610019512.1	专利优秀奖
一种船舶分段外板及型材定位方法	广州文冲船厂有限责任公司	CN201910859794.X	专利优秀奖
一种多口快充移动电源电路及其控制方法	珠海智融科技有限公司	CN201910222863.6	专利优秀奖
一种多路输出LED恒流驱动电路及驱动方法	深圳民爆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CN201710442080.X	专利优秀奖
一种动力型镍钴锰酸锂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湖南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湖南邦普报废汽车循环有限公司	CN201410076330.9	专利优秀奖
一种一体化城市动态交通仿真平台的构建方法	广州市交通规划研究院	CN201510227841.0	专利优秀奖
一种锁扣连接装置及LED箱体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艾比森光电有限公司	CN201610219714.0	专利优秀奖
一种制备区分免疫和感染动物H9N2禽流感疫苗株的方法及应用	浙江迪福润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CN201711166717.3	专利优秀奖

在此，嘉权向专利权人和发明人表示衷心的祝贺！

关于中国专利奖

中国专利奖是我国专利领域的最高奖项，自1989年起，由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与国家知识产权局共同开展评选工作，是我国唯一的专门对授予专利权的发明创造给予奖励的政府部门奖。其评奖标准不仅强调项目的专利技术创新高度，也注重对专利的保护状况以及在市场转化过程中的运用情况。截至目前，中国专利奖已成功举办23届，其公信力、代表性和影响力日益增强。



不蹭热点, 商标注册需有底线

嘉权专利商标事务所 谭嘉颖



谭嘉颖

商标代理人

谭嘉颖, 经济学学士, 嘉权专利商标事务所商标代理人。自加入嘉权, 一直从事国内外商标知识产权工作, 包括数据检索、注册申请、驳回复审、异议、无效宣告、撤销申请等商标案件; 同时, 致力于协助国内客户在境外注册商标, 包括单一国家注册、马德里国际注册及其后续服务。在企业商标保护方面累积丰富的经验, 能够为客户提供完善的商标知识产权管理方案。

2022年2月14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关于依法打击恶意抢注“冰墩墩”“谷爱凌”等商标注册的通告》,《通告》指出依据《商标法》的相关规定, 国知局依法驳回及主动宣告无效400多件“冰墩墩”“谷爱凌”商标。

囤积商标、恶意注册商标的行为在我国并不罕见, “蹭热点”作为恶意注册的一种, 近年来也非常多见。但自2019年4月《商标法》的修订以来, 商标局便已经多次发布有关依法驳回恶意注册热点词汇、知名公众人物名称等商标通告:

2020年3月4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关于依法驳回“火神山”等63件与疫情相关具有不良影响商标的通告》;

2020年3月5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关于集中驳回“李文亮”等37件与疫情相关具有不良影响商标的通告》;

2021年2月10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关于依法驳回“丁真”等78件商标的通告》;

2021年3月15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关于依法驳回“清澈的爱”等17件商标注册申请的通告》;

2021年3月24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印发《打击商标恶意抢注行为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2021年8月19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关于依法驳回“杨倩”“陈梦”“全红婵”等109件商标注册申请的通告》;

2022年2月14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关于依法打击恶意抢注“冰墩墩”“谷爱凌”等商标注册的通告》。

4000-268-228

……

2019年4月《商标法》修订，第四条在原来的基础上增加“不以使用为目的的恶意商标注册申请，应当予以驳回”的规定起，国知局挥刀剑指“恶意注册”“囤积商标”的行为，拉开严厉打击恶意注册商标的序幕；2021年国知局印发《打击商标恶意抢注行为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明确将抢注国家或区域战略、突发公共事件、重大赛事、公共资源、有较高知名度的公众人物姓名作为商标等行为列入重点打击的对象。再到2022年1月国知局印发《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信用管理规定》的通知，明确将恶意商标注册申请行为列为失信行为之一，并对失信主体实施财政性资金项目申请从严审批、取消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优评先参评资格、列为重点监管对象，提高检查频次，依法严格监管等措施。

从上国知局近年来发布及出台的行动方案、规定可知，国知局正步步深入打击恶意商标注册的行为，并将在较长的时间内保持这一态势和决心，对违反诚实信用原则、恶意申请商标注册、图谋不当利益的申请人及其委托的商标代理机构，依法依规严肃处理，持续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和营商环境。根据国知局发布的统计可知，2021年商标局累计打击不以使用为目的的恶意商标注册申请48.2万件。

商标局对于“蹭热点”商标的驳回依据

《商标法》第十条第一款第(八)项：有害于社会主义道德风尚或者有其他不良影响的，不得作为商标使用。“社会主义道德风尚”，是指我国公众共同生活及其行为的准则、规范以及在一定时期内社会上流行的良好风气和习惯。“不良影响”是指除了有害于社会主义道德风尚之外的情况，一般是指标志的文字、图形或者其他构成要素具有贬损含义，或者该标志本身虽无贬损含义，但由该申请人注册使用，易对我国政治、经济、文化、宗教、民族等社会公共利益和公共秩序产生消极、负面的影响。

为什么上述《通告》中的商标注册申请会被驳回？

“火神山”“雷神山”作为抗疫之初举全国之力建立的、收治新冠肺炎患者的医院，在抗疫的过程中承载了全国人民的希望和关切，企业或个人抢注“火神山”“雷神山”商标是对社会公众感情的伤害；“清澈的爱，只为中国”是解放军烈士陈祥榕生前写下的战斗口号，代表的是新时代英烈对祖国的热爱和无私奉献的高尚情操，企业或个人抢注“清澈的爱”无疑是对英烈爱国情感的亵渎；“全红婵”“谷爱凌”则是2020年东京奥运会及2022年北京冬奥会代表国家参赛的体育健儿，“十年磨一剑”，国家体育健儿奋勇拼搏、为国争光，企业或个人却毫无成本地进行商标抢注，更是对“全红婵”“谷爱凌”本人所享有的姓名权的

侵害。可见，企业申请注册上述热点商标属于《商标法》所指的“不良影响”，是对公众感情的伤害，容易对企业的经营和发展带来负面的影响。

加之，申请注册热点词汇作为商标，不仅在申请的过程中困难重重，就目前的态势来看，商标局严厉打击蹭热点词汇的商标注册，并主动依职权驳回；即使侥幸通过初审获准注册，商标局仍可依职权主动宣告无效，或被在先权利人、利害关系人或任何第三人主动提起无效宣告。

结语

依据《商标法》第四条“不以使用为目的的恶意商标注册申请，应当予以驳回”，以及第七条“申请注册和使用商标，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的规定，企业申请注册商标理应基于真实的使用意图，并以诚实信用原则作为大前提。商标作为识别和区分商品或服务来源的标记，是企业的“门面”，从长远来看，商标是企业发展路上相伴相随的伙伴，取一个寓意美好且深远的商标名称，难道不比热点词汇更值得吗？



4000-268-228